

大佛頂首楞嚴經表解

棄生滅，守真常

講師 湛然
(蔡玉鳳老師)

辰四 申根結由塵

表解P. 102-103
P. 710→P. 719





講義碼716，第三行

由明、暗等，二種相形，於妙圓中，黏湛發見。見精映色，結色成根；根元目為，清淨四大，因名眼體；如蒲萄朵，浮根四塵，流逸奔色。

此明攬塵結根，即明成六之由。前四句初成見精。於一根中，有三差別：一見精，二勝義根，三浮塵根；餘五根同此。

惟以見精見字，換：聞、嗅、嘗、覺、知也。此推眼根之由，乃由明、暗等，二種色塵，互相形顯，於妙覺圓湛性中；此性即真性，圓滿湛然，由此明、暗二塵相引。當知明暗之相，因無明妄動，將妙明真空，變成晦昧空，如日被雲遮。

雖暗不是全暗，明暗參雜，是為晦昧，
即真妄和合，由黏起湛然之體，發為見
精，屬八識見分。見精映色，結色成根
者：此四句成勝義眼根，由此見精，對
映色塵，遂攬取色塵，結外色而成內四
大之勝義眼根也。

根元目(名也)為清淨四大者：此根為浮塵根之本元，名為清淨四大所成，以其相雖屬四大，但極微細，聖眼、天眼，方能見之，常眼所不能見也。

因名眼體，如蒲萄朵：此四句成浮塵根。

因者依也，依勝義根，而成浮塵根，名為肉眼之體。形如蒲萄朵，即眼珠子。

此浮根乃四塵所成，實則浮、勝二根，皆地、水、火、風四大，及色、香、味、觸四塵，八法所成。今勝義但言四大，浮塵但言四塵者，彼此互影也。流逸奔色者：以浮根既成，眾生聚見於眼，見精託根而出，日與色塵相對，根隨塵轉，循色流轉，縱逸無度，

日奔馳於色塵之境，根為塵局，不能超越色塵，自此與耳等諸根，永成相背耳。前云由器形異，名之異空，即喻此也。流逸奔色：《寶鏡》立三喻：流如怒濤之赴壑；逸若縱火之燒山；奔猶駿馬之馳坡。其順而莫遏之勢如此，若欲銷塵解結，非有截流之機，其何以制之者哉？

由動、靜等，二種相擊，於妙圓中，
黏湛發聽。聽精映聲，卷聲成根，根
元目為，清淨四大。因名耳體，如新
卷葉，浮根四塵，流逸奔聲。

此推耳根之由，乃由動、靜等，二
種聲塵，互相攻擊，以動擊靜則靜亡，
以靜擊動則動滅。

在妙覺圓湛性中，引起湛然之體，發為
聞精，此四句初成聞精也。聞精對映聲
塵，卷(收攝也)聲成根，此根為浮塵根之
根元，名為清淨四大，其相極微細，此
四句卷外聲，而成內四大，勝義耳根也。
因名耳體四句，成浮塵根。因者依也，
此根依勝義根而成，名為肉耳之體，

如新卷荷葉之形，此浮根乃四塵所成，
與四大互影同前說。此根循塵流轉，終
日流逸，奔逐於聲塵之境。

黏妄發光者：前黏湛發見等，是妄塵黏湛然真性，而發見等六精，此是真性黏妄塵，而發見分之光。元是一精明，復因攬塵結根，六根既成，分一精而為見等六用，即分成六和合也。此黏妄二字為成根之本也。

講義碼718

入一解六

黏湛發見

即明暗等十二妄塵，黏起湛然之體，發為見聞等六精之用。

講義碼710

講義碼716，第三行

黏妄發光 即湛然精明之體，黏取明暗等塵，妄發見聞等耳（此是根結之由）。

隨拔一根 隨沒於六根中，選拔一根，作下手工夫（努力用去，如貓捕鼠，心心無間）。

脫黏內伏 脫黏即離塵，脫離所黏妄塵，解塵結破色陰。解

伏歸元真 漸次增進，伏歸本元一真之心，解覺空二結，破想行二陰。解根結破受陰。

發本明耀 發現本有妙明光耀之性，即淨極光通達，寂滅現前境界，解滅結破識陰。

耀性發明 本有明耀之性，一經發明，體露真常，妙用皆現。

諸餘五黏 諸餘五種，黏塵之根，亦應隨此拔脫之根，圓滿齊脫矣。

應拔圓脫 （即一根返源，六根解脫也）

楞嚴經表解

講義碼719

情界示妙

迴

發本明耀

迴脫根塵

不由前塵 明外不由明暗等十二 此脫塵也 按脫塵時為妄知妄見

所起知見 塵，所起知見等六精 此脫塵也 已 脫塵時為真知真見。

明不循根 從此明照之用，內不循浮勝二根。

寄根發明 無論寄托何根，均能顯發明照之用 此內脫根也。

由是六根

互相為用

即六根合作一根，一根開作六根用，一一互用自在也。

隨拔一根，脫黏內伏，伏歸元真，
發本明耀。耀性發明，諸餘五黏，
應拔圓脫。

拔者選拔，即應前文。若能於此，
悟圓通根，逆彼無始織妄業流，得循圓
根，與不圓根，日劫相倍。隨拔一根：
即隨汝選拔一根，要圓通根，但依此而
脩，不必六根齊修。

脫黏內伏，伏歸元真者：脫黏即離塵，
內伏即照性，脫所黏之妄塵，回本有之
常光，內伏反照照自性，但從一門，逆
流深入，解結破陰，伏歸本元一真之心，
妄惑既盡，本明自發，故曰發本明耀；
即所謂淨極光通達矣！

又此段正從根解結，次第修證之功，提起自己本有心光，離塵照性，乃是無修之修；得入圓通，乃是無證之證；亦題中修證了義。今以觀世音，從聞、思、修，初、中、後節次合之：脫黏即初於聞中，入流亡所，所入既寂，動靜二相，了然不生，解動、靜二結，破色陰；

內伏即如是漸增，聞所聞盡，解根結，
破受陰；伏歸元真，即盡聞不住，漸次
深入，乃至生滅既滅，解覺空滅三結，
破想、行、識三陰；發本明耀，即寂滅
現前，發本有妙明光耀之性。此耀性一
發明，通天徹地，耀古騰今，

非外塵所能礙，內根所能局，所謂靈光獨耀，迴脫根塵，體露真常，無一非寂滅真境，故諸餘五根黏塵之妄，皆應(隨也響應也)。此選拔之一根，圓滿而齊脫矣！即答前但於一門深入，能令六根一時清淨，亦即下文偈云：「一根既返源，六根成解脫。」

巳二 兼成二妙以證驗 分二

午初 情界脫纏成互用妙

二 器界超越成純覺妙

午初分二

未初 先以示妙

二 證不循根

今初



不由前塵，所起知見，明不循根，
寄根明發；由是六根，互相為用。

此承明諸餘五黏，應拔圓脫之相，
亦即答前入一無妄，彼六知根，一時清
淨之義。上科是明修法，此科是明證境。
二妙即結解之後，所發自在用：一情界
脫纏；二器界超越。

因前佛哀愍會中，聲聞、緣覺，於菩提心未自在者，故示一門深入之法，令得六根清淨，得大自在也。又釋阿難伏疑，六根淨後，有何利益，故示二妙。不由前塵，所起知見者：明外不由塵，此脫塵也；前塵指現前，明、暗等十二塵，知、見舉二，該括六精。

棄生滅守真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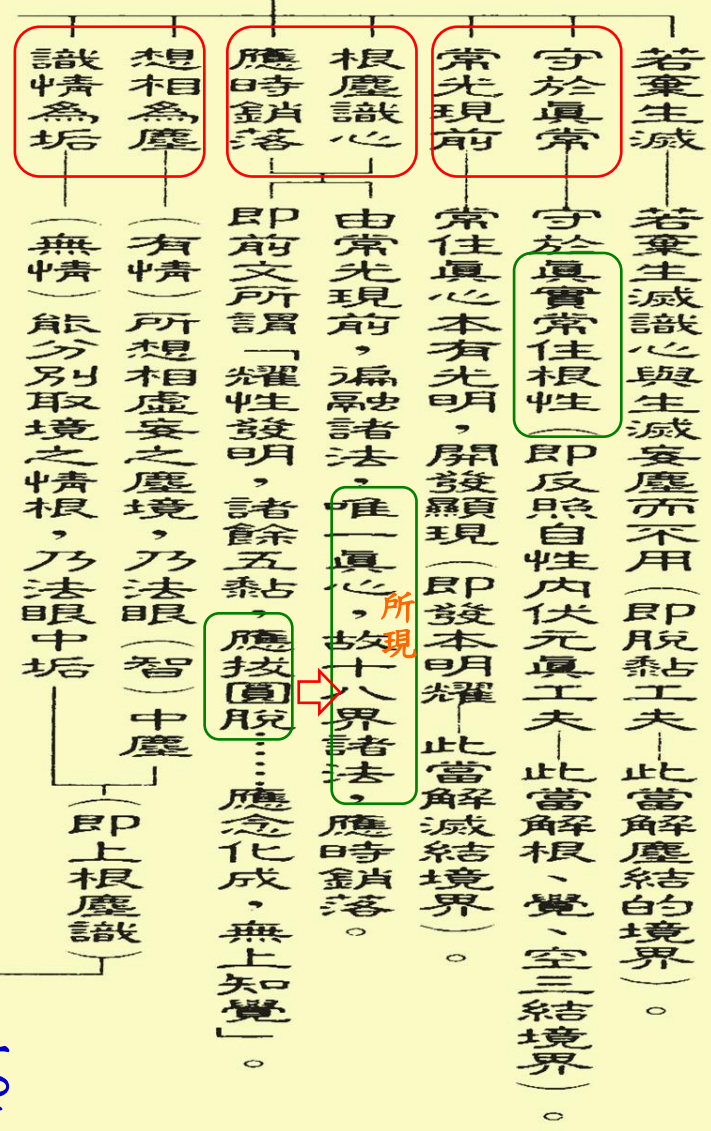
表解P. 104-105

P. 742 P. 70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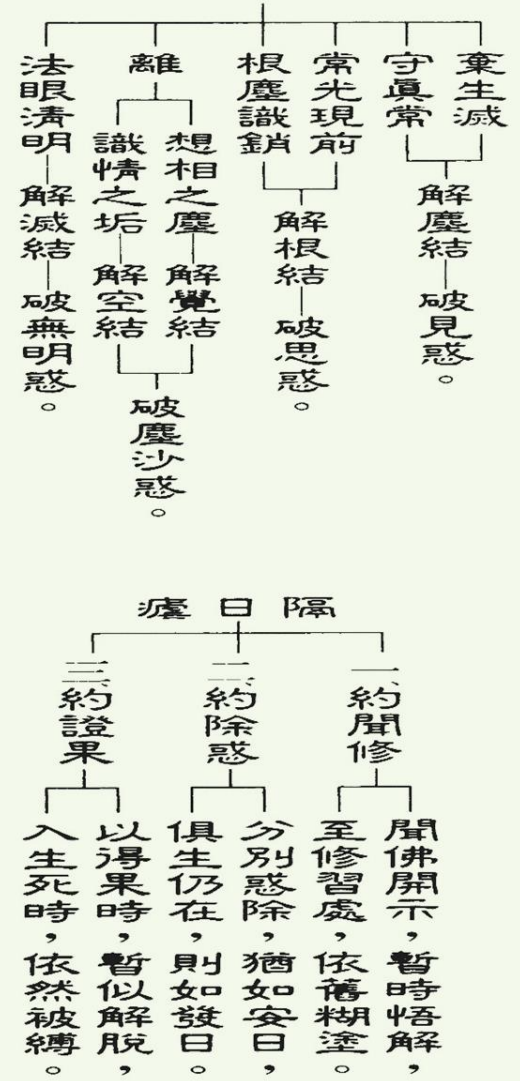


講義碼742，倒數第三行

守常成覺



講義碼742 又 講義碼704



眾生聚見於眼，聚聞於耳，是由前塵，
所起知見，乃屬妄知妄見。今發本明耀，
心光徧照，不假外塵，窺天鑑地，是不
由前塵，所起知見，乃屬真知真見，即
眾生本具之佛知見。明不循根，寄根明
發者：明內不循根，此脫根也；今耀性
發明，照用徧現，不用浮、勝二根，

但是寄託於根，而發照明之用，實不全由於根也。故佛菩薩不俯仰，不迴轉，圓見十方，可為明證。

由是六根，互相為用者：正由根塵雙脫，靈光獨耀，方成六根互用之妙。互用即根隔合開，自在成就，合見、聞等六用，於一根中；（如眼不獨能見，亦具聞、嗅、嘗、覺、知等六用也）。

開一根作六根之用。此即諸黏圓脫，六根清淨，自在無礙之妙用，位當在信滿入住，同觀世音菩薩，寂滅現前，忽然超越，世出世間之境。正由選拔一根，脫黏內伏，伏歸元真，發本明耀，方能有此妙用。

有人以六根清淨，指解第三根結，即能證此，余意非之，請俟高明審之！工夫至此，於眾生世界有情世間，不復生纏縛矣！

寅二 教令守常必成正覺



若棄生滅，守於真常，常光現前，根、塵、識心，應時銷落。

首句是捨識，識心生滅無常，是妄本，非菩提因，應當捨棄；二句是用根，根性真實常住，是真本，為楞嚴體，應當守之。守字即下手工夫，守住一根之門，不許出流緣塵，但令入流照性，

即前文所謂，脫黏內伏，亦即觀音圓通，
入流亡所也。常光現前：即常住真心，
本有大智慧光明發現。如臨濟祖師所云：
「有一無位真人，在汝諸人六根門頭，
放光動地」是也。亦即前文所謂，伏歸
元真，發本明耀。

根、塵、識心，應時銷落者：謂常光
既已現前，徧融諸法，唯一真心，故
根、塵、識心，三六十八界，應時銷
落，悉不可得。前文所謂，耀性發明，
一切浮塵，及器世間，諸變化相，如
湯銷冰。（不言識者，以識無自體故。）

想相為塵，識情為垢。二俱遠離，則

P. 1000倒數第四行 P. 892

汝法眼，應時清明，云何不成，無上

P. 781 P. 294

知覺？

此處塵垢，乃指微細法執無明。以

講義碼743

根、塵、識心，既已銷落，則麤塵麤垢

已除，此想相，即所想湛一之境，更是

一種最細難除之塵，識情即能想湛一之

心，仍屬心境對待。

即此能想之心，不捨湛一之境，即是法
愛情念，更是一種難刮之細垢。若能如
此二俱遠離，則垢盡明生，則汝法眼，
應時可以清明，當得六根清淨。因六結
已解，五濁已除，如觀音圓通，生滅既
滅，寂滅現前，忽然超越，十方圓明，
故曰法眼清明。

破一分無明，證一分法身，登圓教初住，
入聖種性，從此進修，帶果行因，中中
流入，薩婆若海，云何不成，無上知覺？
癸初驗釋根性斷滅疑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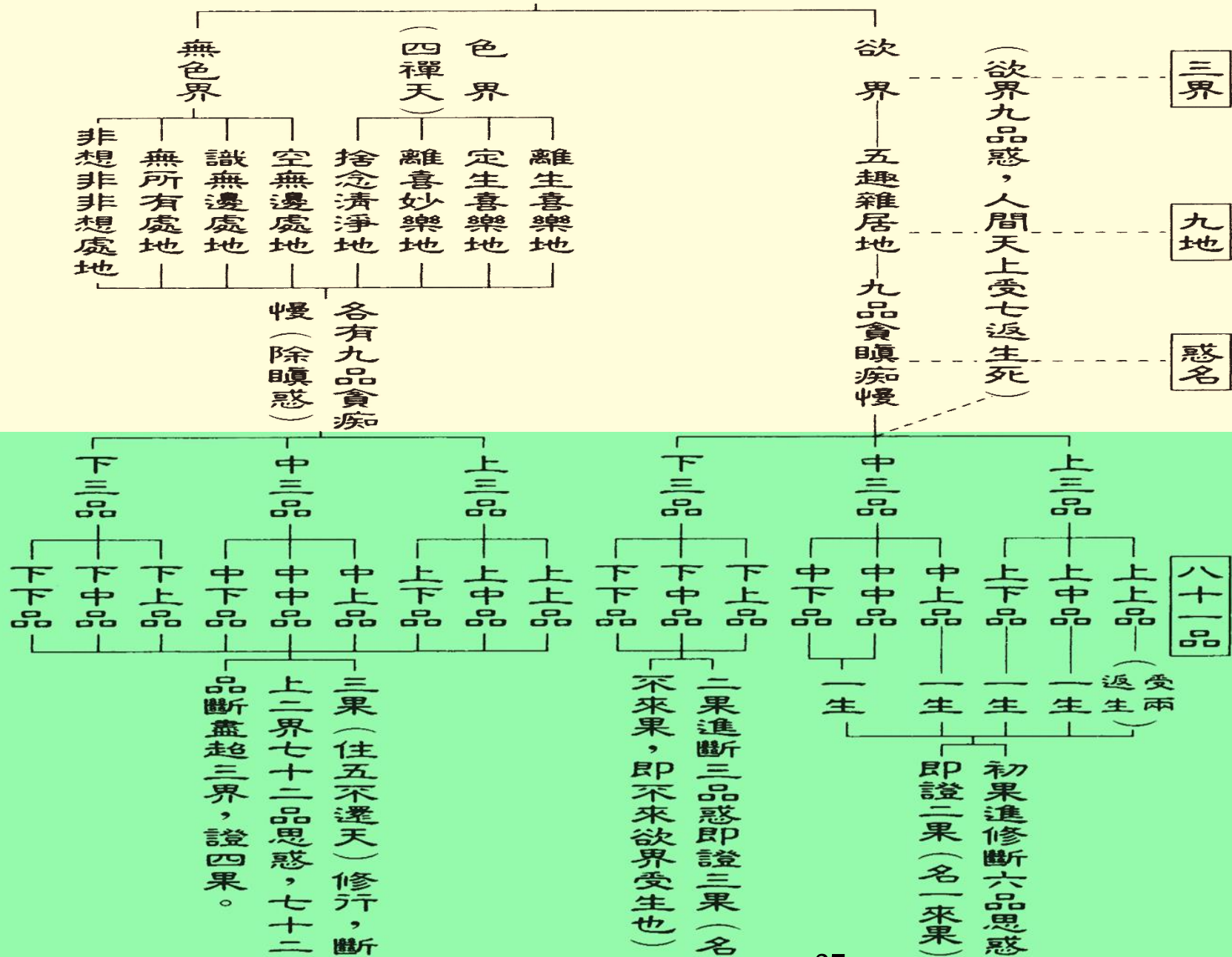
大佛頂首楞嚴經正文卷第四終

見思惑

表解P. 100，P. 99
P. 1312~ P. 704



品一十八惑思



見惑八十八使

